2018年预算公开补充说明

一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：

单位车辆合计4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，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（记者采访用车），其他用车0辆。单价50万元（含）以上通用设备无。单价100万元（含）以上通用设备一台（报纸印刷设备）。

二、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：

2018年，按照有关政策文件和市财政局要求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。在编制2018年部门预算时，将所有预算资金纳入绩效目标管理，促使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。二是做好绩效自评和结果公开。根据市财政局文件要求，本单位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等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，将自评结果在本部门网站进行了公开。三是扎实做好整改工作。依据绩效自评的结果，针对发现的问题，进行了认真整改，并将整改落实情况上报市财政局。